

国家广播电视总局
广播影视人才交流中心
2026年部门预算

2026年4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基本情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内设机构

第二部分 2026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九、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6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基本情况

一、主要职责

（一）承担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行业专业技术人才培养，负责总局“智慧广电学院”运营维护。

（二）负责人事档案管理，提供人事代理、劳务派遣等服务。

（三）承担广播电视职业资格管理和网络视听从业人员管理有关工作。

（四）承担广播电视专业技术职称资格评审和广播电视行业职业技能等级评价相关工作。

（五）开展人事人才相关课题研究以及完成总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内设机构

国家广播电视总局广播影视人才交流中心（以下简称“人才中心”）为国家广播电视总局直属的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属中央二级预算单位，内设三个机构：综合部、人事代理部、交流培训部。

第二部分 2026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九、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	一、外交支出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	二、科学技术支出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	三、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219.00
四、事业收入	2,259.00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00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	五、卫生健康支出	-
六、其他收入	100.00	六、节能环保支出	-
		七、住房保障支出	134.00
本年收入合计	2,359.00	本年支出合计	2,389.0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30.00	结转下年	-
上年结转	-		
收 入 总 计	2,389.00	支 出 总 计	2,389.00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 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使用非财政 拨款结余
					金额	其中：教育收费					
2,389.00	-	-	-	-	2,259.00	-	-	-	-	100.00	30.00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219.00	2,219.00	-	-	-	-
20708	广播电视	2,219.00	2,219.00	-	-	-	-
2070899	其他广播电视支出	2,219.00	2,219.00	-	-	-	-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00	36.00	-	-	-	-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00	36.00	-	-	-	-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6.00	36.00	-	-	-	-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4.00	134.00	-	-	-	-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4.00	134.00	-	-	-	-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6.00	116.00	-	-	-	-
2210202	提租补贴	3.00	3.00	-	-	-	-
2210203	购房补贴	15.00	15.00	-	-	-	-
	合计	2,389.00	2,389.00	-	-	-	-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	一、本年支出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	(一)外交支出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	(二)科学技术支出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	(三)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二、上年结转	-	(五)卫生健康支出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	(六)节能环保支出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	(七)住房保障支出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		
		二、结转下年	-
收入总计	-	支出总计	-

注：2026年人才中心部门预算中没有财政拨款收入和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5年执行数		2026年预算数			2026年预算数比2025年执行数		2026年预算数比2025年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建投资)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建 投资后执行数	年初预算数			扣除中央基建 投资后执行数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	-	-	-	-	-	-	-	-	-

注：2025年、2026年人才中心部门预算中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6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

注：2026年人才中心部门预算中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	-	-

注：2026年人才中心部门预算中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	-	-

注：2026年人才中心部门预算中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	-	-	-	-	-

注：2026年人才中心部门预算中没有使用财政拨款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2026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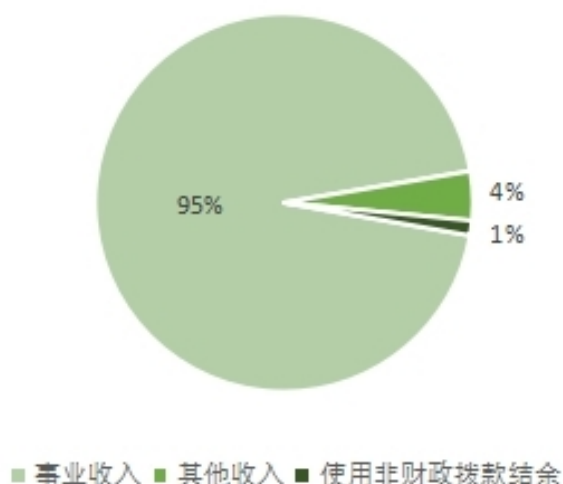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人才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事业收入、其他收入、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支出包括：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住房保障支出。人才中心 2026 年度收支总预算 2,389.0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人才中心 2026 年度收入预算 2,389.00 万元，其中：事业收入 2,259.00 万元，占 95%；其他收入 100.00 万元，占 4%；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30.00 万元，占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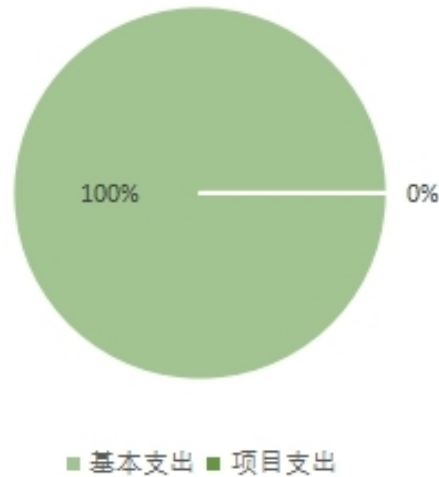
2026年度收入情况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人才中心 2026 年度支出预算 2,389.0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389.00 万元，占 100%；无项目支出。

2026年度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人才中心 2026 年度没有财政拨款收入和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人才中心 2026 年度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人才中心 2026 年度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人才中心 2026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人才中心 2026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人才中心 2026 年度没有使用财政拨款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单位资金安排支出情况

人才中心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单位资金安排支出 2,389.00 万元，全部为基本支出。其中：

人员经费 992.0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日常公用经费 1,397.0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等。

（二）政府采购情况

人才中心 2026 年度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56.7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6.7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40.00 万元。公开的政府采购预算金额的计算口径为 2026 年本单位基本支出、项目支出和事业单位经营支出中用于政府采购的金额之和。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7 月 31 日，人才中心无公务用车，无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2026 年度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四）预算绩效情况

人才中心 2026 年度没有项目支出安排，无项目相关绩效目标。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投资收益、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预计用非财政拨款结余资金弥补本年度收支差额的数额。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反映在文化、旅游、文物、体育、广播电视、电影、新闻出版等方面支出。

（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广播电视（款）行政运行（项）支出**：指国家广播电视总局机关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广播电视（款）一般**

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指国家广播电视总局机关履行职责的项目支出。

（三）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广播电视（款）机关服务（项）支出：指国家广播电视总局机关服务中心提供后勤服务的支出。

（四）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广播电视（款）监测监管（项）支出：指广播电视监测监管台站等方面的支出。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广播电视（款）传输发射（项）支出：指广播电视发射、转播台站等方面的支出。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广播电视（款）广播电视事务（项）支出：指中国电视艺术委员会、中国广播电视社会组织联合会开展评奖评论等方面的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广播电视（款）其他广播电视支出（项）支出：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广播电视方面的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反映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支出。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指国家广播电视总局所属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的支出。

九、住房保障支出：反映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是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 90 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 5%，最高不超过 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是经国务院批准，于 2000 年开始针对在京中央单位公有住房租金标准提高发放的补贴，中央在京单位按照在编职工人数和离退休人数以及相应职级的补贴标准确定，人均月补贴 90 元。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支出：是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加快住房建设的通知》（国发〔1998〕23 号）的规定，从 1998 年下半年停止实物分房后，房价收入比超过 4 倍以上地区对无房和住房未达标职工发放的住房货币化改革补

贴资金。中央行政事业单位从 2000 年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地方行政事业单位从 1999 年陆续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企业根据本单位情况自行确定。在京中央单位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建设部等单位〈关于完善在京中央和国家机关住房制度的若干意见〉的通知》（厅字〔2005〕8号）规定的标准执行，京外中央单位按照所在地人民政府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的政策规定和标准执行。

十、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

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委托业务费：反映因委托外单位办理业务（如委托开展的课题研究、咨询、评审和规划等）而支付的委托业务费。